財團法人信美教育基金會115年度「愛我家鄉」繪畫甄選活動計劃

一、計劃緣起：

本計劃旨在透過繪畫甄選活動，喚起在地青年與學童對家鄉的認識、情感與關懷，也期望參賽者在未來對家鄉的文化推廣與發展能有所貢獻。

二、計劃目標：

（一）**培養學生對家鄉情感連結**：透過創作讓孩子與青年重新觀察、理解並表現基隆的人事物。

（二）**鼓勵藝術創作及文化表達**：提供舞台讓學生展現繪畫能力與文化觀點。

（三）**推廣基隆在地人文與環境**：透過優秀作品宣傳，使更多人看見基隆之美。

（四）**建立正向榮譽與回饋循環**：鼓勵學生珍惜獎項榮耀，在未來以行動回饋家鄉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四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信美教育基金會

五、承辦單位：基隆市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、中和國民小學

六、活動對象及組別：

（一）基隆市國中、國小各校學生。

（二）分為國中組、國小高年組、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低年級組。

七、活動期程：

（一）**收件日期**：115年5月11日（一）起至5月20日（三）止

（二）**評選時間**：115年5月25日（一）起至6月05日（五）止

（三）**得獎名單**：115年6月17日（三）於教育處及信美教育基金會官網公告。

八、作品規格與內容：

（一）**創作主題**：以「我心中的家鄉」為核心，呈現基隆最讓你感動、難忘或自豪的人物、事件、景物或文化特色。

（二）**作品尺寸**：四開圖紙（約39cm x 54cm）

（三）**創作媒材**：不限，可使用蠟筆、水彩、色鉛筆、拼貼、混合媒材等。

（四）**參賽件數**：每位學生限投稿一件作品。報名表（附件1）請浮貼於作品背面。

（五）**繳交方式**：各校統一收件之後，不需裱框，請浮貼報名表（附件1），填寫授權書（附件2）及參賽作品一覽表(附件3)，於**5月20日（三）16：00下班前**送達或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）。收件地址：基隆市 中山區 中和路64號 中和國小輔導室 杜佳憲主任收。聯絡電話：02-24371751#40。

九、作品甄選與獎項：

（一）評選方式

由承辦單位邀請藝術、教育及在地文化相關專家組成評審團，依據以下標準進行評分：

1. 主題詮釋（40%）
2. 創意表現（30%）
3. 技法構圖（20%）
4. 整體美感（10%）

（二）獎項名額及獎勵方式

國中組、國小高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低年級組，每組各有名額如下：

1. 特優：各組 2 名，頒發獎狀乙張、獎金 2,000 元
2. 優等：各組 3 名，頒發獎狀乙張、獎金 1,000 元
3. 佳作：若干名，頒發獎狀乙張
4. 以上各組各獎項名額，得經現場評審參考作品件數及水準決議，調整名額至其他組別，以茲鼓勵。

十、作品處理與授權：

（一）未得獎作品得於公布得獎名單公布一週內，由送件學校親自或委託取回，逾期未取回，由承辦學校統一全權處理。

（二）得獎作品需授權教育處及基金會用於相關影片或多媒體宣傳、年度執行企劃成果資料等，不另行支付宣傳使用費（附件 2），作品取回時間由基金會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基金會擁有展出、攝影、重製與宣傳使用之權利（不影響作者著作人格權）。

十一、預期效益：

（一）增進基隆學生對家鄉文化的認識與感情。

（二）鼓勵青年學子展現藝術創造力。

（三）推廣基隆城市形象與在地文化特色。

（四）建立基金會與教育單位的良好合作關係。

十二、本計畫及附件內容可逕至本會網站-消息公告下載。https://reurl.cc/lpRVeQ

附件 1

財團法人信美教育基金會 115 年度「愛我家鄉」繪畫甄選活動

報名表

（請浮貼於作品背面）

----------(浮貼線)----------

作品編號:

（由承辦人員編號）

參賽組別	□國中組　□國小高年級組　□國小中年級組　□國小低年級組			
參賽學生姓名		□男□女	**出生日期**	年　月　日
指導老師		**聯絡電話**	(　)	
		行動電話		
學校名稱			**就讀班級**	_____年_____班
作品名稱(請自訂)				
作品簡介(200 字以內)				

附件 2

財團法人信美教育基金會 115 年度「愛我家鄉」繪畫甄選活動
授權書

本人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（參賽人姓名）同意將本人參賽財團法人信美教育基金會115年度「愛我家鄉」繪畫甄選活動作品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（作品名稱）之著作財產權，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基隆市政府教育處，得將作品複製、攝影、重製或作發表、出版、展出、宣傳、網路傳輸、網頁製作或運用於其他非營利目的等用途之權利，均不另行通知及致酬作者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信美教育基金會

1.參賽人簽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；身分證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2.法定代理人簽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；身分證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3.法定代理人連絡電話：市話＿＿＿＿＿＿＿＿手機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4.E-mail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5.學校名稱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中華民國 115 年　　月　　日

註：授權書與作品一同送出，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。

附件 3

財團法人信美教育基金會 115 年度「愛我家鄉」繪畫甄選活動

參賽作品一覽表

（請依作品數量需求自行調整表格）

學校名稱			
承辦人姓名/職稱		承辦人聯絡電話	
校內投稿 總件數	國中組_____件 國小高年級_____件 中年級_____件 低年級_____件		

組別	□國中組 □國小高年級組		
作品編號	學生姓名	指導老師	作品主題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
組別	國小中年級組		
作品編號	學生姓名	指導老師	作品主題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
組別	國小低年級組		
作品編號	學生姓名	指導老師	作品主題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
承辦人簽章	主任簽章	校長簽章